

北京昭衍新药研究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0年，北京昭衍新药研究中心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制度的规定，认真履行股东大会赋予的职责，规范运作，科学决策，积极推动公司各项业务发展。现将公司董事会2020年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报告期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实现营业收入约为10.76亿元人民币，较2019年增长68.2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约为3.15亿元人民币，较2019年增长68.67%；基本每股收益为1.39元人民币，较2019年提高67.47%。

二、报告期内董事会工作情况

（一）报告期内董事会召开会议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共召开会议 9 次：

1. 2020 年 1 月 20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参与竞拍上海斯莱克实验动物有限责任公司 80%股权、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公司向民生银行申请并购贷款、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等事宜；

2. 2020 年 4 月 10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19 年度利润分配、2019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2019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续聘 2020 年度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公司预计 2020 年度日常持续性关联交易、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司变更财务总监、2020 年度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回购注销 2018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

分限制性股票、注销 2018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2018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解除限售期行权/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等事宜；

3. 2020 年 4 月 29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以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以及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等事宜；

4. 2020 年 6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公司《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调整 2019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权益数量、向激励对象授予 2019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权益以及公司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等事宜；

5. 2020 年 7 月 13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豁免公司与舒泰神（北京）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承诺的事宜；

6. 2020 年 7 月 19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的事宜；

7. 2020 年 7 月 23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 H 股股票并在香港上市及转为境外募集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发行 H 股股票并在香港上市方案、公司发行 H 股股票并上市决议有效期、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处理与本次 H 股股票发行和上市有关事项、关于确定董事会授权人士、公司发行 H 股股票并上市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以及公司发行 H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等事宜；

8. 2020 年 8 月 29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调整 2019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

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数量及行权价格、调整 2019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及回购价格、回购注销 2019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部分限制性股票、注销 2019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部分股票期权、2019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行权/解除限售期行权/解除限售条件成就、按照 H 股上市公司要求提名增选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按照 H 股上市公司要求调整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关于投保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等人员责任及招股说明书责任保险、关于修订 H 股发行后适用的《北京昭衍新药研究中心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关于修订 H 股发行后适用的《北京昭衍新药研究中心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关于修订 H 股发行后适用的《北京昭衍新药研究中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修订 H 股发行后适用的《北京昭衍新药研究中心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修订 H 股发行后适用的《北京昭衍新药研究中心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修订 H 股发行后适用的《北京昭衍新药研究中心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修订 H 股发行后适用的《北京昭衍新药研究中心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制定《北京昭衍新药研究中心股份有限公司境外发行证券与上市相关保密和档案管理工作制度》、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选聘联席公司秘书及委任公司授权代表、变更 2020 年度审计机构、修订 H 股发行后适用的《北京昭衍新药研究中心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修订 H 股发行后适用的《北京昭衍新药研究中心股份有限公司防止大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修订 H 股发行后适用的《北京昭衍新药研究中心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行为规范》、关于 H 股发行后适用的公司治理制度、关于公司放弃参股公司优先受让权暨关联交易、关于公司注册为注册非香港公司以及关于向香港联交所作出电子呈交系统(E-Submission System)申请等事宜；

9. 2020年10月30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的事宜。

（二）报告期内董事会各专业委员会召开会议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共召开会议4次：

1. 2020年4月10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19年度财务报告及审计报告、续聘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2019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和审计报告等事宜；

2. 2020年4月29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等事宜；

3. 2020年8月29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公司放弃参股公司优先受让权暨关联交易等事宜；

4. 2020年10月30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的事宜；

报告期内，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共召开会议3次：

1. 2020年4月10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20年度董事、高管薪酬方案、2018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解除限售期行权/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事宜；

2. 2020年6月28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等事宜；

3. 2020年8月29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

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9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行权/解除限售期行权/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事宜；

报告期内，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共召开会议 2 次：

1. 2020 年 4 月 10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于爱水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的事宜；

2. 2020 年 8 月 29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按照 H 股上市公司要求提名增选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事宜；

报告期内，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共召开会议 1 次：

1. 2020 年 7 月 23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 H 股股票并在香港上市及转为境外募集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发行 H 股股票并在香港上市方案、公司发行 H 股股票并上市决议有效期、关于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处理与本次 H 股股票发行和上市有关事项、关于确定董事会授权人士、公司发行 H 股股票并上市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发行 H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等事宜；

三、2021 年展望

2021 年，公司董事会将继续切实履行董事会职责和义务，勤勉尽责地开展各项工作，推动公司持续健康发展：

以市场需求为导向，积极开发满足创新药物需求的新技术、新方法，提高药物评价能力和水平，提升药物临床前药理毒理学评价业务的市场占有率；

进一步拓展临床 CRO、药物警戒服务业务，加大实验动物生产基地的建设和投入；

加强与美国子公司 Biomere 的战略协同和业务协同，积极参与全球竞争，进一步提升国际化服务能力。

北京昭衍新药研究中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3月29日